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许宁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陈仕江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 1、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许宁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已经过半；
- 2、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陈仕江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广和通”）于2020年8月19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102），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许宁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946,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2%，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720,000股，即不超过其目前持有公司股份的24.43%。如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为自减持计划首次披露公告之日起第16个交易日至6个月内（即2020.9.9至2021.2.18）；如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为自减持计划首次披露公告之日起第4个交易日至6个月内（即2020.8.24至2021.2.18）。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陈仕江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0,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68%，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0,125股，即不超过其目前持有公司股份的25%。减持期间为自减持计划首次披露公告之日起第16个交易日至6个月内（即2020.9.9至2021.2.18）。

公司于2020年11月10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许宁先生及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陈仕江先生发出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通知》，获悉许宁先

生的股份减持计划中减持数量已过半、陈仕江先生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就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	减持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
许宁	集中竞价	2020-09-10	57.714	12,000	0.0050
		2020-09-11	57.715	83,000	0.0344
		2020-09-21	59.949	41,700	0.0173
		2020-09-22	61.489	13,200	0.0055
		2020-09-23	60.936	61,900	0.0256
		2020-09-28	60.019	121,000	0.0501
		2020-11-10	63.343	281,100	0.1164
合计				613,900	0.2542
陈仕江	集中竞价	2020-11-10	62.860	10,125	0.0042
	合计				10,125

2、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许宁	合计持有股份	2,946,600	1.2199	2,332,700	0.965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23,150	0.2994	109,250	0.0452
	有限售条件股份	2,223,450	0.9205	2,223,450	0.9205
陈仕江	合计持有股份	40,500	0.0168	30,375	0.012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125	0.0042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30,375	0.0126	30,375	0.0126

注：表格中所出现的合计数与所列数不符的情况均系尾差所致。

二、其他相关说明

1、上述减持未违反《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上述股份减持未违反预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截至本公告日，许宁先生预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数量已过半，陈仕江先生预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3、许宁先生、陈仕江先生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其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4、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许宁先生、陈仕江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通知》。

特此公告！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二日